

##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宜蘭校區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 第 1 次服務環保會議記錄

時間：111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18:40-20:10

地點：行政樓 A302 室

主席：張孟嵐老師

紀錄：服務幹事陳薇霖

出席：應到：62 人、實到：53 人、請假人數：9 人、未到：0 人

#### 壹、報告事項：

- 1、教官已在 10 月 3 日做完潔廁戰鬥營種子教官的訓練活動，也給各班兩個禮拜的改進時間，從 10 月 17 日起開始針對廁所會加重評分標準，請負責打掃的班級盡快完成廁所的清潔作業。
- 2、打掃路加樓(原第四宿舍)地下室(含男、女、殘障廁所、舞台)、行政樓走廊、教學樓走廊、以上場域的班級，爾後落葉清掃將會列入一般垃圾評分項目。
- 3、教學樓內各班教室外走廊的課桌椅將列入整潔扣分項目，請各班將置放在走廊的課桌椅搬進教室內，以免列入扣分項目。
- 4、請外掃區是打掃廁所的班級注意，相關的故障報修程序如下：
  - (1)上「設備報修系統」完成報修。
  - (2)至學務組向孟嵐教官實施故障設施列管登記、並列印故障暫停使用標示。
  - (3)到總務組找林芳儀老師於暫停使用標示蓋總務組章。
  - (4)將故障標示張貼在故障設施明顯處。
  - (5)若總務組維修完成時，須至學務組向孟嵐教官報告，並註銷故障設施列管登記作業。
- 5、再次強調打掃時間(16:50~17:10、12:00~12:20)依照規定，「不能」使用 3C 產品(例如聽 MP3 音樂、看手機訊息、撥打電話或使用藍芽耳機等)，也不可在打掃時大聲喧嘩、吃東西、或做個人事務等。
- 6、校園環境打掃標準均已公告於學校網頁，並且服務幹事也在服務環保群組轉發相關資訊給各班服務及環保股長，請各班能按照相關作業規範要求各班打掃作業，如有問題可以向服務幹事或逕向孟嵐教官詢問。
- 7、各班負責傾倒垃圾的同學，請於傾倒後統一在行政樓旁腳踏車停放處刷洗垃圾桶，請勿在各廁所內洗刷垃圾桶，避免造成打掃班級困擾。
- 8、請各班注意  
勞作教育評分獎勵規定：
  - (1)每週各年級整潔總分平均最高分者為第一名。
  - (2)整潔比賽連續優勝者：累計三週前二名者，全班操行成績加一分或抵銷班勞 1 支。勞作教育評分懲處：
  - (1)累積三次整潔成績不合格者，記全班班級勞作服務 1 次。
  - (2)每週整潔成績總平均不及格者，累積三次，全班記班勞 1 支。
  - (3)隨地亂丟垃圾在其他班級掃區者，將依情節輕重予以實施個人勞作教育時數。

- (4)班級勞作服務於學期末未完成班級，可於寒、暑假期間依各班自行排定時間返回學校實施愛校勞作。
- 9、各班教室內用餐廚餘，請拿到中餐教室後方廚餘桶實施回收，並請注意，如果廚餘桶已經接近滿溢的話，請不要在傾倒廚餘，避免破壞環境。
- 10、本學期期末大掃除的時間概定在 12/26-12/30 期間，請在前一週 12/22(星期四)中午 12:00 時前回報班級執行大掃除時間，屆時請各班服務環保股長，將各班期末大掃除的相片上傳服務環保群組備查。
- 11、本學期持續實施週二、週五廁所地面要使用洗衣粉刷地清潔作業，若未刷洗班級，不論男/女廁一間扣班級整潔總分 10 分)。
- 12、班級掃具若有損壞，請帶著損壞掃具至學務組辦理驗證更換，清潔用品(廁所清潔劑、洗碗精、洗手皂等)使用完，請至學務組補充領用。
13. 登革熱病媒蚊每週自我檢查表，請務必確實自我檢查，於每週四第八節前繳交。(請繳至學務組孟嵐教官處，並領取下一週空白登革熱病媒蚊自我檢查表)。
14. 配合校園防疫，請確實執行以下事項：
- (1)中午用餐時間，請1-3年級買完餐在教室用餐，使用隔板，禁止併桌，勿共食，勿交談；4-5年級至餐廳用餐，取餐時全程配戴口罩並保持社交距離，請自備餐具，禁止併桌，勿共食，勿交談。
- (2)教室窗戶務必要開氣窗，至少佔該排窗戶量的1/2。
- (3)每天班級教室內漂白水消毒最少兩次(照片請留存，學務組將不定期抽查)，消毒範圍：教室-門把、電源開關、課桌椅、講桌。外掃區-飲水機按鈕、樓梯欄杆扶手、桌面、所有門把。
15. 請大家一起維護校園環境，請做好垃圾分類，並請勿亂丟垃圾(例如:衛生紙、廚餘、飲料杯...等)不是丟垃圾的地方(例如:將資源回收類丟在廁所垃圾桶或廚餘丟在洗手台、馬桶、教室抽屜留垃圾...等)。

貳、 臨時動議：無

參、 散會：(20:10)

學務組	學務組組長	分部主任
		